

廣播叢書



學習新稅法

華東
上海

人民廣播電台編

華東人民出版社出版

目 錄

如何迎接新稅法.....	顧 準 (一)
新稅法學習與抗美援朝運動.....	劉鴻生 (四)
學習新稅法是我們工商界自己的事情.....	胡子嬰 (九)
新民主主義經濟與新稅法學習.....	楊蔭溥 (一四)
工商業稅新稅法的特點.....	王紀華 (二四)
我如何理解新稅法和這次的所得稅.....	王志莘 (三〇)
我如何理解新稅法與這次的所得稅.....	經叔平 (三六)
對於貨物稅暫行條例新稅法的認識.....	王紀華 (四二)
印花稅新稅法的特點.....	朱如言 (四九)
推進建帳運動與健全會計制度.....	徐永祚 (五五)

如何迎接新稅法

在政務院十二月十九日後連續公佈的各種稅法中，貨物稅、特種消費稅、工商業稅、所得稅兩種，稅額計算的稅人所熟悉，其中最繁雜的是工商業稅，因為工商業稅包括了營業稅和所得稅兩種，稅額計算的技術問題最多，政策性也最豐富。但值得高興的是從去年五月以來，幾期營業稅的民主評議與這次所得稅的大規模協商，實際上，對上海稅務機關與納稅人雙方，都成為在實踐中迎接新稅法學習新稅法的過程。

營業稅從去年五月第一次民主評議以來，關於稅率適用，稅額計算，曾經經過長期的評議過程中的研討。參加評議工作的各同業公會、工商聯及稅務工作人員，在評議中深入細緻的研究了各方面的問題，一面研討一面補充，越補充，越完整。同時因為納稅人自己也參加這方面的研究，因此稅法與自己需要解決的問題結合得很好。此次新稅法公佈之後，希望稅務機關與納稅人雙方，根據過去一年的經驗，繼續發揚在納稅實踐中對新稅法的研究，使新稅法更好的應用到我們的實踐中去。

關於所得稅，是新稅法中最為複雜的一種稅制，原來我們感到新稅法公佈之後，不論在納稅人方面，不論在稅務工作人員方面，必須經過認真學習後，才能把一九五〇年的所得稅辦好。可是新稅法剛才公佈，因為時間迫促，我們須立即準備一九五〇年所得稅工作，實際生活逼使我們

不得不從實際工作中去學習新稅法了。自一九五〇年十一月底起，協商委員會就根據中央規定的原則，開始協商辦理一九五〇年所得稅的原則。本年一月起，就開始分業協商存貨估價與折舊計算的標準。這個協商過程，也就成為納稅人與稅務工作人員雙方在實踐中學習所得稅的過程。但是以前這種學習的面積還不夠廣，僅限於參加所得稅協商的各個行業同業公會的代表，還不可能深入到每個納稅戶去。現在所得稅申報與繳款的時間已經開始，我深信經過計算申報與繳款，上海對所得稅學習範圍之寬與程度之深，是過去任何時期所沒有的。

辦理一九五〇年所得稅，因為實際困難很多，爲了要達到公私兼顧和公平合理的目的，所以我們按照新稅法的基本精神採取了因業制宜，分業協商的辦法，而沒有嚴格的按照稅法來辦。什麼叫做分業協商？就是根據法律規定的原則，根據各業具體情況，規定這個行業的計算標準。就這一點來說，參加分業協商的各個方面，在協商過程中對稅法的研究一定特別深刻。爲什麼呢？因爲法律規定了一定的辦法，很肯定的根據法律規定辦理報繳，沒有什麼變動的餘地。一九五〇年情況特殊，因此法律的規定如何適用於某一行業，允許納稅人提出意見，經過民評會與稅務機關磋商，其結果關於法律規定的某一點就可以獲得幾種方案的考慮，這樣對稅法的研究就愈爲深刻了。

現在一九五〇年所得稅的協商基本上已告一段落，但一九五一年上期所得稅的估徵，已不能不開始考慮。辦理一九五一年上期所得稅的估徵以前，工商企業還要經過一番重估財產的工作。重估財產之後，企業財產的估價與稅額的計算，才能獲得合理的標準，一九五〇年中所發生存貨估價問題與固定資產折舊問題大致上已不存在了。但是根據重估以後比較可靠的標準來辦理一九五一年上期所得稅的估徵，到底應該採取什麼辦法？還存在什麼問題？這是現在大家應該考

慮的。

法律是國家政策執行的具體規定，因此法律規定一定與實際情形相適合，也反映實際情形。上海的納稅人與稅務機關，過去對所得稅大家都沒有經驗，因此在公佈的新稅法中，所得稅的條文雖十分週詳，放到實際生活中去，還有許多問題需要解決。因此關於新稅法的學習，最好的辦法似乎是找我們的實際問題與稅法結合起來，分別求得解決。有些方面，更可以提出問題，經過各個基層組織的研究，提出稅法適用的意見，最後提到稅務機關或協商委員會的稅務委員會來，加以彙集。必要時更應把重要問題報告中央財政部與稅務總局。這些反映，也就是上海納稅人與稅務機關，關於執行新稅法的報告的一部分。經常研究稅法，提出稅法適用的意見，反映問題，這樣就會使稅法與實際的納稅事務結合得很好，也就會使稅法更加完整與週詳。

最後，我想着重提出一個問題，就是工商業的建帳與健全會計制度問題。不論營業稅或所得稅，要使納稅完全按照稅法來辦，一定要有正確的計算作根據，這就要求納稅人有健全的會計制度。目前上海有許多工商業，很嚴重感覺到現用的帳簿與會計制度不夠精密，不足以解決所得稅報繳中精密計算的要求。還有些中小工商業，帳冊不全或者沒有帳冊，報繳所得稅缺乏根據。還有極少數人，他們懂得會計，然而別有用心，他們喜歡把自己的帳冊弄得糊裏糊塗，搞成一筆糊塗帳。如果這種情況依然存在下去，要嚴格地做到依法辦事，依率計徵，既不多收，又不少收是不可能的。因此，我們希望大家通過這次所得稅的報繳工作，掀起一個廣泛的、大規模的建帳運動，使無帳的建帳，有帳的逐步走向健全。這不但對稅務工作上有極大的便利，同時即對工商業本身實行經濟核算制來說也是有極大好處的。

（一九五一年三月十七日播講）

新稅法學習與抗美援朝運動

劉鴻生

各位聽衆：

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在一九五〇年年底，公佈了一系列與我們工商界有密切關係的重要稅法，有：工商業稅暫行條例、貨物稅暫行條例、利息所得稅暫行條例、工商業稅民主評議委員會組織通則、稅務覆議委員會組織通則等等。這是國家財政經濟工作中一件大事情。本市各界爲了擁護這些新稅法，使稅收政策能正確地順利地推進，發起了新稅法的學習運動。本人今天就新稅法學習與抗美援朝運動，在這一問題上結合起來與各位共同研究，引起大家注意，希望大家對新的稅法，加以重視。

自從美國帝國主義扶植各國反動派，鎮壓各國的人民解放運動，遭到可恥的破產，尤以扶植的蔣匪幫被人民解放軍徹底的在全國大陸上殲滅後，美國帝國主義又在朝鮮燃起了戰火，用它全部力量妄想恢復反動頭子的威風，同時想把戰爭火種延燒到中國工業的心臟東北，它不顧中國人民政府的忠告，耀武揚威地把軍隊推進到鴨綠江邊的時候，我們全國各地掀起了抗美援朝、保家衛國運動，特別是中國人民志願軍在朝鮮前線與朝鮮人民軍一起英勇的作戰，連續給予美國帝國主義侵略軍以殲滅性的打擊後，抗美援朝的運動達到了高潮。這種獲得了有世界性與歷史性的偉大勝利，不僅僅是扭轉了朝鮮的戰局，保衛了我們祖國的安全，更改變了遠東和整個世界的形勢，粉

碎了美帝國主義的全盤侵略計劃。近百年來，我們中國受盡了帝國主義壓迫、侮辱、奴役，現在中國人民志願軍幫助朝鮮人民取得了偉大勝利，證明了橫行霸道的美帝國主義並沒有什麼了不起，是道道地地的一隻紙老虎；而且已經在朝鮮戰場上直接被戳穿了。這輝煌的勝利，使我們中國人民的國際地位空前提高，又一次證明中國人民是不可被征服的，這是每一中國人民引為驕傲的。但是，美帝國主義雖然在朝鮮戰場上遭受到嚴重的失敗，這兇狠毒辣的敵人，決不甘心自動放棄其侵略政策及侵略罪行。現在，它正企圖重新武裝中國人民的世仇日本帝國主義，作它的炮灰，來實行它的侵略計劃，嚴重地威脅遠東和平，世界的和平。

一百多年來，在帝國主義壓迫下，中國民族工商業一直抬不起頭來，弄得國貧民困經濟凋敝的地步；尤其是在抗戰八年中，不論那一家工廠、商店，提起日本帝國主義，都咬牙切齒地痛恨，大家都吃過它的苦，中國工商業所遭受到破壞財產的損失，真是無法統計。解放以來，雖然僅短短的一年多點，全國人民在中央人民政府領導之下，在短暫的和平時間，努力工作，各方面都有了偉大的成就；我們工商界在切斷了與帝國主義的可恥依賴關係後，已獲得了漸漸復元蘇醒的地步，在我們面前正顯出了光輝的繁榮的遠景，這完全要感謝我們的領袖毛主席英明的決策。過去，我們工商業被壓迫被侵略的歷史，和一年來人民政府對於工商業的扶助和維護，是一個鮮明的對比。可是，正當我們埋頭建設有些成就開始再生的時候，美帝國主義燃起了侵略戰爭的火種，夢想用武力征服朝鮮，侵略中國的台灣，重新武裝日本，企圖威脅新中國把我們重行套上奴隸的枷鎖，想摧毀新中國工商業新生的幼芽。在這種瘋狂帝國主義侵略鋒芒下，我們不可能有安靜靜和平建設的環境，我們不可能在敵人的戰鼓旁邊鼾睡。因此，我們要和平，要保障革命勝利的成果，必須要帝國主義撤退其侵略軍隊，使我們的鄰邦不再被帝國主義利用作為侵略基地，

相反的，成爲和平的屏障。要達到這目的，必須在反對美帝國主義瘋狂侵略的鬥爭中去求得，只有中國人民的勝利，才能保障工商業的發展與繁榮。

爲了發展民族工商業，爲了保障和平的經濟建設，我們要拿出力量來解除帝國主義對我們侵略和威脅，建立鞏固的國防，以保障我們的和平建設；同時，大力支持朝鮮戰場上的中國人民志願軍和朝鮮人民軍，把美國侵略軍趕出朝鮮去；還要堅決反對美帝陰謀單獨媾和與武裝日本。

在抗美援朝運動中，我們工商界起了很大的作用，上海工商界曾經舉行了空前規模的十五萬工商業戶抗美援朝示威大遊行，在這愛國具體行動中，發現了許多動人的事蹟。這是一年來上海工商界政治覺悟和組織力量的充分表現，證明工商界在抗美援朝保家衛國的共同目標下是團結一致的行動起來了，尤其是通過這一行動，各同業普遍的自動的策訂了愛國公約，把這抗美援朝運動愛國主義的精神，貫徹到工商業業務中去。

抗美援朝是一個長期的鬥爭，在這個長期的艱鉅的鬥爭中，支援前線，加強國防建設實爲我們人民當前的重大任務。不庸諱言，一九五一年財政任務是非常重大的，政府今後在財政支出方面將有所增加，但是政府對鞏固財政平衡收支穩定金融物價方面工作是有決心的。在這種情況下，就是收入不能減少，要保證稅收任務的完成，這是一件十分艱鉅的任務，因此，我們必須提出的，就是『納稅』問題。

一年多來，我們以事實來證明，上海工商界對政府稅收政策是熱烈擁護的，絕大多數以自覺的主人翁身份來履行納稅義務，可是仍舊有部分工商業戶，對納稅義務缺乏正確的認識，強調個人的困難，而不照顧國家的困難，逃稅欠稅現象是很普遍。對於這些沒有愛國觀念的份子，除政府應依照法律制裁外，我們工商界以自整自肅的精神加強教育，通過了愛國公約不欠稅不逃稅的

號召下，已經有集體繳清欠稅的動人場面，相信我們工商業以後不再有逃稅的情況。

在過去，政府公佈了工商業稅條例，但是未公佈施行細則。稅法的解釋，徵稅的辦法不很統一，所以，一般納稅戶對稅法稅率搞不清楚，有無所適從之感，調皮的便利用這種情況鑽空子，有些老實人卻因不明稅法而受罰。這種稅法不統一，在稅務負擔上，就發生畸輕畸重不合理現象，影響了部分納稅人對人民政府的觀感。所以在一九五〇年六月份，中央召開了第二屆全國稅務會議，針對所發生問題，邀請了工商界代表與稅務工作人員相聚一堂，共同商訂如何調整稅收，統一稅收，制訂稅法，制定施行細則，經過具體研究、討論，工商界認識了國家建設的需要，和恢復發展經濟與個人利益的一致性，充分發揮了大家辦稅，民主協商的精神，產生了這許多新的稅法。這是根據共同綱領第四十條關於稅收工作所規定的原則，一年來稅務工作的經驗，配合了當前國家財政經濟實施情況來制訂的。毫無疑問，它在目前是最好的稅法。

據我個人體會，新頒稅法的條例施行細則，條文謹嚴，字句簡潔，稅目簡明，稅率切合實際，以法律的形式規定了應該如何納稅，如何徵收，如何報繳手續等項，具體地規定了稅法條文的實施辦法與解釋範圍，並且列舉了幾種計稅表例，以幫助對條文和細則的理解，主要修正地方，像營業部分工商業稅，原條例的計算納稅標準，只分為依營業總收入額計算，和依營業總收益額計算兩項，現在新稅法內規定，將佣金從營業總收益額計算之一項內分出，另成立依佣金收益額計算一項。稅率方面也予調整，按佣金收益額計算的稅率提高，我們認為佣金收益，不無中間剝削性質，不能和其他收益額並列，這是合理的。新稅法又規定：『連續生產之工業，數種產品稅率不同者，按較低稅率計徵。』這種用意，是在獎勵全能工廠，和鼓勵各項有關工業的合併經營或聯合經營，這是完全合理的，而且符合新民主主義的經濟政策。

又原來的稅法，在文字上尚未脫掉舊日的體例，多是拿稅務機關為主體，這次新的條例，已修改為以納稅為主體，將稅務機關向人民『徵收』字樣，修改為人民向稅務機關『交納』，這不僅僅是文字上的修改，而是更明確了人民稅務和舊日稅務有本質上不同的精神。以交納代替徵收，可加強工商界對納稅的義務感。

其中修正地方甚多，可說整個立法精神，顯示了人民稅務的特色，這是必須堅決貫徹執行的。條文約束了徵稅與納稅雙方，共同負責，共同遵守，不多徵亦不得少徵，依率計徵，依法辦事，進一步鞏固政府與人民的納稅關係。

基於新稅法精神，我們要求全市工商界以主人翁的態度，來詳細地研究學習新稅法，而且把這學習運動展開下去，使每一個納稅人認識遵章納稅是愛國行動光榮的義務，將舊社會殘留給納稅人對自己國家偷稅逃稅的錯誤心理行為，進一步加以肅清與克服；同時，我們覺得政府在這樣重大財政任務下，對工商業負擔毫不苛重，極為公允，政府極不打算增加稅率來加重工商業負擔，相反地簡化稅制，減低稅率。如果工商業再不踴躍繳稅來表示對自己政府的信仰與支持抗美援朝的決心，還有什麼更好的方法來表明呢？

抗美援朝是全國人民的事，沒有全國人民的力量是不能取得勝利的。上海市工商界能夠圍繞了這一抗美援朝、保家衛國的中心運動，通過時事學習教育，已不斷提高了政治認識和覺悟，爲了鞏固和發展我們之經濟戰線已得的勝利和保證支前任務的完成，我們必須大力爲稅收工作的順利進行而努力，進一步發揮抗美援朝的愛國精神。大家應該把堅決實踐愛國公約與切實擁護新稅法相密切結合，走上抗美援朝、保家衛國莊嚴鬥爭的道路。敬祝大家前進，並祝大家健康！

學習新稅法是我們工商界自己的事情

胡子嬰

各位聽衆先生們：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九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公佈了新的工商業稅暫行條例和貨物稅暫行條例，十二月二十日又公佈了這兩個暫行條例的施行細則，從公佈之日起，我們繳納工商業稅就適用這兩個新稅法了。我們工商界必須學習這兩個新公佈的稅法，我們學習新稅法，懂得新稅法就可以很好的完成納稅任務，盡我們工商業者對國家的責任。我們學習新稅法時，應該學習它的基本精神。

爲了使各位先生學習這兩個新稅法的基本精神時，更深入瞭解起見，我願意將這兩個稅法制訂的經過，向各位做一個報告：

去年五月間，中央人民政府召開了全國稅務會議，這個全國稅務會議，除了全國各大城市的稅務局長參加之外，還邀請了各大城市工商界的代表參加，我們上海就有五位代表參加，會議的主要任務，是討論並修正老的稅法，就是要將解放後將國民黨的稅法略加修改、匆促施行的稅法，根據共同綱領稅收政策的基本精神，加以徹底修正。收稅人與納稅人共同來討論並制訂稅法，在會議進行中，工商界的代表發言最多，尤其我們上海工商界的代表，發言特別踴躍。因爲他們在出席會議之前，曾由工商聯籌備會廣泛向各業公會徵求意見，並邀請各業專家召開座談

會，將各方面的意見，歸納綜合，帶去北京。我們的代表，盡量將大家的意見，反映到會議上去。中央政府十分重視工商界的意見，會議開過之後，中央在訂成條文的時候，差不多將工商界的意見，只要不違反共同綱領精神的，都收集進去了。國家制訂稅法，邀請納稅人共同商討，只有今天的人民政府才辦得到；爲什麼人民政府制訂稅法，要邀請納稅人共同參加出主意？理由非常簡單：第一，政府是人民自己的，政府爲人民辦事情，人民自然可以出主意；第二，政府收的稅，是人民繳納的，爲了稅法能夠使納稅人負擔合理公平，政府應當實事求是和瞭解實際情況，因此徵求納稅人的意見，是幫助政府瞭解情況的好辦法；第三，政府的稅收政策，必須使納稅人徹底瞭解，納稅人如其不瞭解稅收政策，納稅就會變成勉強，與納稅人共同制訂稅法，是使納稅人瞭解稅收政策的最好辦法。因此這一連串頒佈有關工商業的新稅法，等於是我們工商界自己制訂的一樣。

可是新頒佈的稅法，儘管是有我們工商界的代表共同參加討論，工商界代表出席全國稅務局長會議之前，雖由工商聯籌備會廣泛收集各業意見，帶到會議上去提出，會議之後，也曾將會議的總結，由工商聯籌備會召開傳達大會，請出席會議的代表來做傳達報告，可是還有大多數的納稅人，還沒有瞭解新稅法的基本精神，也不知道新稅法制訂的經過。在習慣上，工商界向來不大關心這些法令政策的，因此對新稅法的頒佈，也是漠然置之。但是稅法與我們工商業的經營與發展，有非常密切的關係。假使我們不瞭解它的基本精神，我們納稅，就會感到非常被動。假使我們不清楚新稅法的繳納技術，就會很容易犯錯誤。納稅犯錯誤是要處罰的，這會使國家與工商界雙方都受損失，因此我們工商界必須普遍的學習新稅法。

工商界爲什麼對法令政策不大關心，對稅法爲什麼更其淡漠，這是有歷史原因的；因爲解放

之前，反動統治時代，向人民收來的稅款一部分用於禍國殃民的反革命戰爭上，一部分落入貪官污吏的口袋中，在稅政上的營私舞弊，成了盡人皆知的事實。當時，在一般人的心目中，收稅人的貪污是正常的，如其有那麼鳳毛麟角的一二個收稅人，依法辦事，涓滴歸『公』，反而覺得是反常的事，不僅將受到其他營私舞弊的同事的攻擊，就連納稅人也會反對它。爲什麼呢？因爲納稅人也利用了收稅人貪污的弱點，可用各種方法逃稅，原來反動統治時代，納稅人與收稅人是相互利用，相互包庇的，收稅人爲自己能夠得到賄賂，就保護納稅人逃稅，納稅人爲了自己便於逃稅，就賄賂收稅人。因此，假如有一個收稅人，要依法辦事，涓滴歸『公』，自然就會引起其他貪污的收稅人與逃稅的納稅人的攻擊了。相反，假如有一個納稅人，不願行賄，情願依法納稅，也會受到收稅人的苛擾，你儘管守法，他就在法律的縫子中，找出種種口實來找你麻煩，使你不勝其煩，直到放棄你的守『法』精神爲止。只要你送出那麼一點賄賂，萬事就太平，使你顯著的感覺到納賄之後，可以得到種種方便，連逃稅的方便也在其內，這是指納稅的大戶而言。有些小納稅戶，稅可以不納，但收稅人的禮物卻不可不送，否則就會遭來橫禍，吃了官司還要賠錢。因爲反動統治時代的稅政，是如此腐敗的，事實上工商業家用不到研究稅法，只要研究如何籠絡收稅人的技術就夠了。納稅與稅法，根本無關，精通了稅法，反而行不通，因此養成了納稅人的普遍不重視稅法，也養成了納稅人普遍逃稅的習慣。

解放之後，人民政府稅收政策的基本精神與反動統治時代的完全不同了，人民政府的稅收政策，是爲完成國家的建設計劃而制訂的，收來的稅款，是用在人民大眾的福利事業上的，所謂『取之於民，用之於民』就是。現在全國全部解放，已爲期不遠，但人民的稅源，還沒有培養起來，政府稅款的收入，爲數尚不夠支出的，可是在財政支出方面，建設經費，還是佔了很大的

比重，節省了行政人事費用，來增加建設費用的支出，從各種興辦的建設事業中，都可以得到證明。最顯著的像寸斷了多少年的鐵路，解放以後，在極短時間內，都修復接通了，西北西南，還在建築新的鐵路，用的材料，枕木鋼軌，車頭車箱，過去都要依靠帝國主義的供給，現在全部自己製造，這樣從建設中還可以繁榮鋼鐵工業，爲了徹底消滅淮河沿岸爲患了幾千年的水旱災，去年年底投下鉅資，開始興建治淮工程，並與救濟災區難民相結合，這樣可以節省財政支出，一舉兩得，這些是聲聲大者，其他小的建設還不計在內，光是這幾筆建設工程，就足夠證明，國家稅款收入用之於民的事實了。因爲人民政府稅收政策的基本精神，與反動統治時代截然不同，所以稅務人員的紀律，也很快的建立起來了，解放以來，我們還沒有發現在稅務上有重大的舞弊案，這是國民黨反動統治時代用嚴刑峻法所達不到的奇蹟，在人民政府時代，卻稀鬆平常，這就是收稅人瞭解了稅收政策的基本精神的緣故。

自解放以來我們納稅人，也逐步的提高了對人民政府稅收政策基本精神的認識，尤其在抗美援朝的示威大遊行之後，我們工商界在繳納欠催的踴躍上，更表現了我們的愛國精神，但我們還發現有逃稅漏稅的事實，仔細分析一下，爲什麼我們一部分工商界還有逃稅漏稅，可以得出兩個結論：一方面是由於他們不明稅收政策的基本精神，只爲個人利益着想，有意逃稅；另一方面是由於不明稅法，無意將稅漏掉的。這兩種原因，都是由於不肯學習稅法的緣故，不論是有意逃稅或無意漏稅，對國家來說，是使國家應收的稅款少收，財政收入上受了損失，也就是人民受了損失，因爲國家的稅款是用於爲人民謀福利的建設事業的，對納稅人來說，逃漏了稅款，爲稅局查着了要罰，因此遭受損失固然罪有應得，但對同業，卻是變成害羣之馬。所以我們工商界必須好好的學習新稅法，我們必須懂得學習新稅法是我們工商界自己的事情，我們將新稅法的基本精神

與繳納技術搞通了，就可以消滅逃漏的現象，尤其是我們工商界自己簽訂了不欠稅不逃稅的愛國公約，因此更要仔細的學習新稅法，不要因爲不懂新稅法而漏繳了稅款，造成不愛國的行爲。南京的工商界已經向我們上海的工商界挑戰了，我相信我們上海工商界愛國決不後於南京工商界，我們清繳欠稅和消滅逃漏的成績，一定會超過他們，但這卻有待於我們新稅法的學習。如其我們還是像過去那樣大意，不去學習稅法，即使我們不願意逃稅，也會有漏稅的事實發生。各位工商界的先生們！爲了做一個光榮的納稅人忠於我們自己簽訂的愛國公約，我希望我們工商界各位先生們趕緊邀集同業，共同組織新稅法學習會，如果需要請專家演講或者解釋，我們工商業聯合會願意爲各位先生服務，只要各位先生通知我們一聲，我們一定代爲聘請專家，到你們那裏去講解。

（一九五一年三月七日播講）

新民主主義經濟與新稅法學習

楊蔭溥

今天的講題是『新民主主義經濟與新稅法學習』，我們是要把新稅法的學習和新民主主義經濟聯繫着來看。我們要來考查一下，什麼是新民主主義經濟下的稅收政策？稅收在新民主主義經濟中有着什麼作用，處着什麼地位？它在現階段經濟中，負有什麼任務？因執行這種稅收任務而訂定的稅法，應該保持着怎樣的基本精神，才能符合新民主主義經濟的需要，才能真正爲新民主主義經濟服務？去年十二月十九日公佈的那幾種新稅法是否具有這種精神？我們能滿意地解答這些問題，才會真正瞭解，爲什麼我們這些處在納稅人地位的工商界，甚至一般人民大眾，都得學習新稅法。因爲，倘使我們能滿意地解答這些問題，就能很清楚地認識新民主主義經濟下的稅收政策，是有它特具的本質，它和解放前反動政府的稅收政策固然不同，它和一切資本主義國家的稅收政策亦有區別。根據這種具有特質的新民主主義經濟稅收政策所訂定的稅法，自然也就有它基本上的特點。非特值得我們來學習，而且我們必須來學習。

現在，把今天我們所要討論的內容，分作下列四點來加以分析：第一，稅收在新民主主義經濟中的作用；第二，稅收在現階段新民主主義經濟中的任務；第三，新民主主義經濟下新稅法的精神；最後，第四，我們從上面的分析中來做一個結論。

一 稅收在新民主主義經濟中的作用

首先，我們來討論一下上面所提出的第一點：稅收在新民主主義經濟中的作用。

想來大家都已知道，什麼是新民主主義經濟，什麼是新民主主義經濟的主要內容？對這一點，我們的共同綱領中，是有着極扼要、極明確的規定的。它在第二十六條中規定了我們新民主主義經濟的最高目的，是『發展生產，繁榮經濟』。就是說，新民主主義經濟的最高目的，是要在發展生產的基礎之上，來求得經濟的繁榮。也就是說，新民主主義經濟所努力爭取的繁榮，不是那種建築在帝國主義、封建主義、官僚資本主義剝削榨取制度上的繁榮，也不是那種建築在資產階級投機活動和腐化奢侈生活基礎上的繁榮；而是那種建築在發展工業、農業、交通、貿易種種方面的基礎上——也就是發展生產的基礎上——的繁榮。因為這種建築在發展生產基礎上的經濟繁榮，才是健全的繁榮，因此也才是真正的繁榮。

很顯明的，要完成這個目的——這個發展生產繁榮經濟的艱鉅目的——人民自動地、自願地在財政上予政府以大力的、持久的支持，是必要的，是不可少的。這種財政上的支持，在現階段下，主要的就採取了納稅的形式。照現行的稅制，除鄉村所負擔的公糧——公糧即農業稅——外，稅收種類，計規定有十一種：爲關稅、鹽稅（以上兩種，公佈有『決定』）、工商業稅、貨物稅、印花稅、利息所得稅、屠宰稅（以上五種，公佈有『暫行條例』，即目下所謂新稅法）、交易稅、房地產稅、特種消費行爲稅、及使用牌照稅（以上四種，稅法尙待公佈）。所以，現在所謂新稅法，僅包含去年十二月十九日所公佈的五種；但這五種中，卻已包含了與城市工商業最